

1936年创刊

2005/2006

世界知识年鉴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36年创刊

世界知识

年鉴

2005/2006

世界知识出版社

《世界知识年鉴》创办于 1936 年，本卷为第 33 卷。

1936、1937 两卷在上海出版，以后各卷出版于北京。

1953、1954、1955、1957 四卷以《世界知识手册》为名。

以后各卷为：

1958、1959、1961、1965；

1982、1983、1984、1985 - 1986、1987、1988、1989/90、1990/91、1991/92、
1992/93、1993/94、1994/95、1995/96、1996/97、1997/98、1998/99、1999/
2000、2000/2001、2001/2002、2002/2003、2003/2004、2004/2005、2005/2006。

世界知识年鉴 WORLD AFFAIRS ALMANAC 2005/2006 No.33
Shijie Zhishi Nianjian

主 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主 办 / 世界知识出版社

出 版 / 世界知识出版社

邮 编 / 100010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

电 话 / (86) (10) 65232695 (总编室)

(86) (10) 65265928 (营销部)

网 址 / www.wap1934.com

编 辑 者 / 《世界知识年鉴》编辑部

电 话 / (86) (10) 65265945, 65252333

E - mail / wap-bf@sohu.com

waa1936@yahoo.com.cn

唯一常年法律顾问 / 北京市世泽律师事务所孙韶松律师

排 版 / 世界知识出版社电脑科

印 刷 / 北京新华印刷厂

刊 号 / CN 11 - 4595/D

广告许可证号 / 京东工商广字第 0274 号(1—1)

出版日期 / 2006 年 3 月第一版 2006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印张 / 787×1092 毫米 1/16 78½ 印张 14 插页 3000 千字

定 价 / 23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编辑说明

一、《世界知识年鉴》(2005/2006)介绍2004年的世界政治经济大事和各国(地区)基本情况,所收材料一般截至2004年底,书中少数资料收至2005年初,光盘中部分资料收至2005年底。

二、本年鉴在保持原有篇幅和体例基本不变的前提下,力求增加反映当年变化的新材料,压缩历年不变的内容,便于使用者在仍能查得基本情况的条件更多掌握动态资料。同时,力求增加对外交往中的实用材料。为了扩大信息量和更及时反映世界各国最新情况,本卷年鉴继续随书赠送光盘。书中包括各国(地区)概况,国际组织、政府间多边机构和国际会议两部分。光盘中则包括国际要闻荟萃、世界大事记及一些统计资料等。

三、本年鉴以2000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世界各国和地区名称代码》(GB/T 2659-2000)为基础,收录世界2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基本情况,各国(地区)的顺序仍沿用往年年鉴办法,根据其所处的地理位置,先按亚洲、非洲、欧洲、美洲、大洋洲、南极地区和北极地区顺序分洲排列(某些小岛屿则视情况散分至各洲部分),洲内再以各国(地区)名称的汉语拼音先后为序。

四、本年鉴所用资料来源不同，在编辑过程中虽尽可能订正和统一，但前后不一之处尚未能完全避免。所用译名尽量采用通用译法。

五、本年鉴在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许多单位和个人帮助和支持，谨此表示谢意。

六、本年鉴涉及面广，编者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欢迎读者和各界专家指正。对本年鉴的批评和建议请寄“世界知识出版社世界知识年鉴编辑部”；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邮编：100010；电话：(86) - 010 - 65265945, 65252333；传真：65265949；E-mail: wap-bf@sohu.com; waa1936@yahoo.com.cn。

目 录

各国（地区）概况

亚 洲

中国.....	3	马尔代夫.....	136
阿富汗.....	33	马来西亚.....	13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39	蒙古.....	145
阿曼.....	42	孟加拉国.....	151
阿塞拜疆.....	45	缅甸.....	155
巴基斯坦.....	50	尼泊尔.....	159
巴勒斯坦.....	55	日本.....	163
巴林.....	60	塞浦路斯.....	173
不丹.....	63	沙特阿拉伯.....	178
朝鲜.....	68	斯里兰卡.....	182
东帝汶.....	74	塔吉克斯坦.....	186
菲律宾.....	79	泰国.....	193
格鲁吉亚.....	84	土耳其.....	199
哈萨克斯坦.....	90	土库曼斯坦.....	205
韩国.....	101	文莱.....	209
吉尔吉斯共和国.....	106	乌兹别克斯坦.....	214
柬埔寨.....	111	新加坡.....	220
卡塔尔.....	117	叙利亚.....	225
科威特.....	120	亚美尼亚.....	229
老挝.....	124	也门.....	235
黎巴嫩.....	130	伊拉克.....	239
		伊朗.....	243
		以色列.....	250
		印度.....	259
		印度尼西亚.....	271
		约旦.....	278
		越南.....	282

非 洲

阿尔及利亚	290
埃及	296
埃塞俄比亚	303
安哥拉	309
贝宁	313
博茨瓦纳	317
布基纳法索	321
布隆迪	325
赤道几内亚	330
多哥	335
厄立特里亚	340
法属南部领地	345
佛得角	346
冈比亚	350
刚果(布)	354
刚果(金)	359
吉布提	365
几内亚	370
几内亚比绍	374
加纳	378
加蓬	383
津巴布韦	389
喀麦隆	394
科摩罗	401
科特迪瓦	405
肯尼亚	410
莱索托	416
利比里亚	420
利比亚	424
留尼汪	428
卢旺达	431
马达加斯加	436
马拉维	442
马里	445
毛里求斯	450
毛里塔尼亚	455
摩洛哥	459
莫桑比克	464
纳米比亚	469
南非	472
尼日尔	481
尼日利亚	486
塞拉利昂	491

塞内加尔	495
塞舌尔	499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504
圣赫勒拿	508
斯威士兰	510
苏丹	513
索马里	519
坦桑尼亚	523
突尼斯	529
乌干达	534
西撒哈拉	541
英属印度洋领地	542
乍得	547
中非	552

欧 洲

阿尔巴尼亚	557
爱尔兰	561
爱沙尼亚	565
安道尔	570
奥地利	572
白俄罗斯	576
保加利亚	583
比利时	588
冰岛	592
波兰	596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601
丹麦	605
德国	611
俄罗斯联邦	620
法国	637
法罗群岛	645
梵蒂冈	647
芬兰	649
荷兰	655
捷克	661
克罗地亚	665
拉脱维亚	669
立陶宛	675
列支敦士登	681
卢森堡	683
罗马尼亚	687
马耳他	693
马其顿	697
摩尔多瓦	701

摩纳哥	706
挪威	709
斯瓦尔巴和扬马延	713
布韦岛	714
葡萄牙	715
瑞典	721
瑞士	726
塞尔维亚和黑山(南斯拉夫)	731
圣马力诺	735
斯洛伐克	738
斯洛文尼亚	742
乌克兰	747
西班牙	756
希腊	760
匈牙利	765
意大利	770
英国	779
直布罗陀	793

美 洲

阿根廷	796
阿鲁巴	802
安圭拉	804
安提瓜和巴布达	805
巴巴多斯	808
巴哈马	811
巴拉圭	814
巴拿马	818
巴西	823
百慕大	830
秘鲁	832
波多黎各	837
玻利维亚	838
伯利兹	843
多米尼加	846
多米尼克	849
厄瓜多尔	851
法属圭亚那	855
哥伦比亚	857
哥斯达黎加	861
格林纳达	865
格陵兰	867
古巴	869
瓜德罗普	876

圭亚那	877
海地	882
荷属安的列斯	886
洪都拉斯	888
加拿大	891
开曼群岛	897
马尔维纳斯群岛	898
马提尼克	900
美国	902
美属维尔京群岛	915
蒙特塞拉特	916
墨西哥	918
南乔治亚和南桑德韦奇群岛	925
尼加拉瓜	925
萨尔瓦多	930
圣基茨和尼维斯	934
圣卢西亚	937
圣皮埃尔和密克隆群岛	939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941
苏里南	942
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	946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948
危地马拉	952
委内瑞拉	956
乌拉圭	961
牙买加	965
英属维尔京群岛	968
智利	970

大 洋 洲

澳大利亚	977
巴布亚新几内亚	984
北马里亚纳群岛	988
法属波利尼西亚	989
斐济	992
关岛	997
赫德岛和麦克唐纳群岛	998
基里巴斯	999
科科斯(基林)群岛	1001
库克群岛	1002
马绍尔群岛共和国	1005
美国本土外小岛屿	1007
美属萨摩亚	1009
密克罗尼西亚	1010

瑙鲁	1013	瓦努阿图	1035
纽埃	1015	新喀里多尼亚	1038
诺福克岛	1016	新西兰	1041
帕劳	1017		
皮特凯恩群岛	1019		
萨摩亚	1020		
圣诞岛	1024		
所罗门群岛	1025		
汤加	1028		
图瓦卢	1031		
托克劳	1033		
瓦利斯和富图纳	1033		

南极地区和北极地区

南极洲	1049
北极地区	1055

国际组织、政府间 多边机制和国际会议

国际组织、 政府间多边机制

联 合 国

联合国概况	1061
联合国部分重要议题	1064
台湾当局“参与”联合国图谋 第十二次被拒绝	1064
联合国改革问题	1064
联合国财政和预算问题	1065
反恐问题	1065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1066
伊拉克问题	1067
中东问题（以巴局势）	1068
黎巴嫩问题	1068
塞浦路斯问题	1069
阿富汗问题	1069
东帝汶问题	1069
西撒哈拉问题	1069
刚果（金）问题	1070
科特迪瓦问题	1070

塞拉利昂问题	1070
利比里亚问题	1071
布隆迪问题	1071
苏丹达尔富尔问题	1071
埃厄冲突问题	1072
前苏联地区热点问题	1072
海地问题	1072

联合国部分机构	1072
联合国经社理事会职司委员会	1072
社会发展委员会	1072
人权委员会	1073
麻醉品委员会 (CND)	1074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1074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CSD)	1075
妇女地位委员会 (CSW)	1075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1076
联合国大会国际安全和裁军 委员会	107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UNODC)	1077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DP)	1077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CTAD)	1078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P)	1079
联合国人口基金 (UNFPA)	1079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UNICEF)	1080
世界粮食计划署 (WFP)	1081
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UNESCAP)	108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UNRWA)	1082
联合国人居署 (UN-HABITAT)	108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UNHCR)	1083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COPUOS)	1084
联合国裁军事务部 (DDA)	1085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	1086
联合国裁军事务咨询委员会	1086
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	1086

同联合国建立关系的政府

间机构	1087
国际劳工组织 (ILO)	1087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UNESCO)	1088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FAO)	1090
世界卫生组织 (WHO)	1091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界银行) (IBRD)	1092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F)	1093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ICAO)	1094
国际海事组织 (IMO)	1094
国际电信联盟 (ITU)	1095
万国邮政联盟 (UPU)	1096
世界气象组织 (WMO)	1097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WIPO)	1099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 (IFAD)	1100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IDO)	1100

国际原子能机构 (IAEA)	1101
世界贸易组织 (WTO)	1101
世界旅游组织 (WTO)	1102

政 治 类

不结盟运动	1103
各国议会联盟 (IPU)	1104
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 (WFUNA)	1105
国际行动理事会	1107
伊斯兰会议组织 (OIC)	1107
阿拉伯国家联盟 (LAS)	1109
阿拉伯议会联盟 (AIPU)	1111
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 (UMA)	1112
中国—阿拉伯国家合作论坛	1113
中非合作论坛 (FOCAC)	1113
上海合作组织 (SCO)	1114
亚洲议会和平协会 (AAPP)	1115
东南亚国家联盟 (ASEAN)	1116
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 (GCC)	1118
非洲联盟 (AU)	1119
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 (CEN-SAD)	1120
独立国家联合体 (CIS)	1121
英联邦	1122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 (OSCE)	1123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NATO)	1124
欧洲联盟 (EU)	1127
欧洲委员会 (COE)	1141
北欧理事会 (NC)	1143
美洲国家组织 (OEA)	1144
里约集团	1145
拉丁美洲议会 (PARLATINO)	1146
加勒比国家联盟 (ACS)	1147
东加勒比国家组织 (OECS)	1147
太平洋岛国论坛 (PIF)	1148

经 济 类

科托努协定	1150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1151
世界经济论坛	1152
二十国集团 (G20)	1152
二十四国集团 (G—24)	1153
七十七国集团 (G77)	1154
世界能源理事会 (WEC)	1154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 (APEC)	1155
十五国集团 (G15)	1156
石油输出国组织 (OPEC)	1157
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 (OAPEC)	1159
欧亚经济共同体 (EEC)	1160
亚洲开发银行 (ADB)	1161
太平洋经济合作理事会 (PECC)	1162
太平洋盆地经济理事会 (PBEC)	1163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1164
环印度洋地区合作联盟 (IOR—ARC)	1165
非洲开发银行 (ADB)	1166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 (ECOWAS)	1167
西非经济货币联盟 (UEMOA)	1167
中部非洲经济与货币共同体 (CEMAC)	1168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 (CEEAC)	1169
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 (COMESA)	1170
政府间发展组织 (IGAD)	1171
东非共同体 (EAC)	1172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SADC)	1173
欧洲自由贸易联盟 (EFTA)	1174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 (EBRD)	1176
中欧倡议国组织 (CEI)	1177
北美自由贸易协定 (NAFTA)	

.....	1177
美洲开发银行 (BID)	1178
拉丁美洲经济体系 (SELA)	1179
加勒比共同体和共同市场 (CARICOM)	1179
加勒比开发银行 (CDB)	1181
南方共同市场 (MERCOSUR)	1182
安第斯共同体	1182
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 (SPC)	1183

科学技术文化类

世界海事大学 (WMU)	1184
国际航运会议常设协会 (PIANC)	1185
国际移动卫星组织 (INMARSAT)	1185
国际港口协会 (IAPH)	1187
国际船级社协会 (IACS)	1188
国际油污损害赔偿基金组织 (IOPC Funds)	1188
波罗的海和国际海运理事会 (BIMCO)	1190
国际海道测量组织 (IHO)	1190
国际航标协会 (IALA)	1191
国际搜救卫星组织 (COSPAS—SARSAT)	1192
国际救生艇联盟 (ILF)	1192
国际救助联合会 (ISU)	1193
国际世界语协会 (UEA)	1194
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 (IOC)	1196
亚洲奥林匹克理事会 (OCA)	1204

青 年 类

世界民主青年联盟 (WFDY)	1206
世界青年大会 (WAY)	1207
联合国世界青年论坛	1207
社会党青年国际联盟 (社会党青年国际) (IUSY)	1208

亚洲青年理事会 (AYC)	1209
亚欧青年领导人论坛	1209
欧洲青年中心 (EYCs)	1210
爱丁堡公爵国际奖励协会 ..	1210
国际业余科技活动协会	
(MILSET)	1211
国际志愿服务协调委员会	
(CCIVS)	1212

其 他

海牙国际私法会议	1212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ICRC)	
.....	1213
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	
联合会 (IFRC)	1214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	
(ICPO—INTERPOL)	1215
国际移民组织 (IOM)	1215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	
委员会	1216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OPCW)	
.....	1217
桑戈委员会	1217
核供应国集团 (NSG)	1218
澳大利亚集团 (AG)	1218
瓦森纳安排	1219
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	
(MTCR)	1220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 (AALCO)	
.....	1220
国际海底管理局 (ISA)	
.....	1222
国际海洋法法庭 (ITLOS)	
.....	1222
国际刑事法院 (ICC)	1223
前南斯拉夫国际刑事法庭	
(ICTY)	1224
卢旺达国际刑事法庭 (ICTR)	
.....	1225

国际会议

裁军谈判会议 (CD)	1225
亚欧会议 (ASEM)	1226
八国首脑会议	1227
法非首脑会议	1229
法语国家首脑会议	1229
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	1230
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	
(CICA)	1230
朝鲜半岛核问题	1231
非洲大湖地区和平与安全国际	
会议	1233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NPT)	
.....	1233
禁止生物武器公约 (BWC)	
.....	1234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 (CCCW)	
.....	1235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及其《京都议定书》	
(UNFCCC)	1235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	
(UNCCD)	1236
东南欧稳定公约	1236
世界社会论坛 (WSF)	1237
博鳌亚洲论坛	1238
亚洲政党国际会议 (ICAPP)	
.....	1238
东盟地区论坛 (ARF)	1239
东盟与中日韩 (10+3) 合作	
.....	1240
东亚—拉美合作论坛	
(FEALAC)	1240
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	
(GMS)	1241
亚洲合作对话 (ACD)	1241

各国（地区）概况

亚 洲

中 国

国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面积 约 960 万平方公里。

人口 129988 万 (截至 2004 年底)。其中, 城镇人口 54283 万人, 占 41.8%; 乡村人口 75705 万人, 占 58.2%。男性人口为 66976 万人, 占 51.5%, 女性为 63012 万人, 占 48.5%。0~14 岁人口 27947 万人, 占总人口 21.5%, 15~64 岁人口 92184 万人, 占 70.9%,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 9857 万人, 占 7.6%。2004 年全国出生人口 1593 万人, 出生率为 12.29‰; 死亡人口 832 万人, 死亡率为 6.42‰; 全年净增人口 761 万人, 自然增长率为 5.87‰。

首都 北京, 常住人口 1492.7 万人 (2004 年底)。

国家元首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胡锦涛, 2003 年 3 月当选。

民族 有 56 个民族, 其中汉族人口约占总人口的 92%。55 个少数民族是: 壮、满、回、苗、维吾尔、彝、土家、蒙古、藏、布依、侗、瑶、朝鲜、白、哈尼、哈萨克、黎、傣、畲、傈僳、佤、拉祜、东乡、佤、水、纳西、羌、土、锡伯、仫佬、柯尔克孜、达斡尔、景颇、撒拉 (根据 2000 年人口普查, 以下 22 个民族人口在 10 万以下, 总人口为 63 万, 被称为人口较少民族)、布朗、毛南、塔吉克、普米、阿昌、怒、鄂温克、京、基诺、德昂、乌孜别克、俄罗斯、裕固、保安、门巴、鄂伦春、独龙、塔塔尔、赫哲、高山、珞巴。此外, 还有一些尚待识别的民族。通用汉语。

宗教 多宗教国家。主要有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和基督教新教。据不完全统计, 现有各种宗教信仰徒 1 亿多人。宗教活动场所 10 万余处, 各种宗教教职人员约 30 万人, 全国性和地方性宗教团体 3000 多个, 宗教院校 76 所。宗教信仰自由, 正常的宗教活动受到保障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对待宗教

问题的基本政策。

简 况

位于亚洲东部、太平洋西岸, 陆上与朝鲜、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蒙古、阿富汗、巴基斯坦、印度、尼泊尔、不丹、缅甸、老挝和越南为邻, 隔海与日本、菲律宾、马来西亚、文莱、印度尼西亚等国相望。海岸线长约 1.8 万多公里。大部分地区位于北温带和亚热带, 属东亚季风气候。

世界文明古国之一。约 4000 年前进入阶级社会。从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建立起, 历经商、周、秦、汉、三国、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宋、辽、金、元、明, 到清朝前期为古代社会。1840 年鸦片战争后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1911 年孙中山领导辛亥革命废除封建帝制, 创建了中华民国。1921 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后领导中国人民进行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斗争, 历经北伐战争、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 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 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 于 1949 年 10 月 1 日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 治

1952 年完成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后, 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进行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并取得了重大成就。其间, 有过“反右”扩大化、“大跃进”等错误, 而 1966~1976 年的“文化大革命”造成了全局性的长期混乱。1978 年 12 月, 中共第 11 届三中全会决定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 标志着中国进入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新时期。1987 年 10 月, 中共 13 大明确指出, 中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并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1992 年 10 月, 中共 14 大将中国经济改革的目标确立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1997 年 9 月, 中共 15 大明确

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2002年11月,中共16大提出了21世纪头20年党领导中国人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

2004年,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各族人民万众一心、团结奋斗,继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国民经济保持良好发展势头,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的成就,各项社会事业有新的发展,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

【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第一届、第四届和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分别于1954年9月、1975年1月、1978年3月和1982年12月先后制定、颁布了四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现行宪法(第四部宪法)是在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上正式通过并颁布。这部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制度是国家的根本制度。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国家的根本任务是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为了适应中国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变化,全国人大分别于1988年4月、1993年3月、1999年3月、2004年3月对这部宪法逐步进行了修改、完善。2004年3月,第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对原宪法作了修改。宪法修正案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的指导地位;增加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内容;在统一战线的表述中增加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完善土地征用制度;进一步明确国家对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完善对私有财产保护的规定;增加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制度的规定;增加尊重和保障人权的规定;完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规定;作出关于紧急状态的规定;规定国家主席进行国事活动的职权;修改乡镇政权任期的规定;增加对国歌的规定等。现行宪法包括序言和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歌国徽首都等4章,共138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全国人大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别行政区和军队选出的代表组成,每届任期5年,每年举行一次全体会议。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由其常设机关——常务委员会行使国家权力。全国人大常委会由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和委员组成。

全国人大行使国家立法权,修改宪法及监督宪法的实施;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国家的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选举、决定国家机关领导人员,即选举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选举国家主席、副主席,决定国务院总理和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选举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和决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选举最高

人民法院院长,选举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2003年3月,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大会选举和决定任命了新一届国家机构领导人员,选举胡锦涛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江泽民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选举吴邦国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曾庆红为国家副主席。王兆国等15人当选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盛华仁兼任秘书长。大会选举肖扬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贾春旺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根据国家主席胡锦涛提名,决定温家宝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第十届全国人大设立9个专门委员会:民族委员会、法律委员会、内务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华侨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2005年3月,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温家宝总理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200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0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2004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05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批准2004年中央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05年中央预算;决定江泽民辞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职务的请求,选举产生胡锦涛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反分裂国家法》,将把我国争取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大政方针法律化。

【政府】称国务院。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和最高国家行政机关。它执行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法律和通过的决议,对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国务院由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审计长、秘书长组成。实行总理负责制。各部、各委员会实行部长、主任负责制。每届任期5年。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本届国务院于2003年3月组成,后人员略有调整,组成人员如下:

国务院总理 温家宝
国务院副总理 黄 菊 吴 仪(女) 曾培炎
回良玉(回族)
国务委员 周永康 曹刚川 唐家璇 华建敏
陈至立(女)
国务院秘书长 华建敏(兼)
外交部部长 李肇星
国防部部长 曹刚川(兼)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马 凯
教育部部长 周 济
科学技术部部长 徐冠华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主任 张云川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 李德洙(朝鲜族)

公安部部长 周永康(兼)
国家安全部部长 许永跃
监察部部长 李至伦
民政部部长 李学举
司法部部长 吴爱英(2005年7月1日任命)
财政部部长 金人庆
人事部部长 张柏林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部长 田成平(2005年7月1日任命)
国土资源部部长 孙文盛(2003年10月28日任命)
建设部部长 汪光焘
铁道部部长 刘志军
交通部部长 张春贤
信息产业部部长 王旭东
水利部部长 汪恕诚
农业部部长 杜青林
商务部部长 薄熙来(2004年2月29日任命)
文化部部长 孙家正
卫生部部长 高强(2005年4月27日任命)
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 张维庆
中国人民银行行长 周小川
审计署审计长 李金华

【**人民法院**】国家的审判机关。设立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军事法院等专门机构。最高人民法院院长肖扬。

【**人民检察院**】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它的设置同人民法院相对应。设立最高人民检察院、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军事检察院等专门机构。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贾春旺。

【**行政区划**】全国划分23个省、4个直辖市、5个自治区和2个特别行政区。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由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少数民族和各界的代表,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归国华侨的代表,以及特别邀请的人士组成。是中国人民具有广泛代表性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全国政协每年举行一次全体会议,平时组织委员进行一些专门活动,就国家的大政方针、地方重要事务、统一战线中的重大问题进行政治协商,通过提出意见和建议的形式进行参政议政,对国家机关的工作和国家宪法、法律的执行情况进行民主监督。

2003年3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大会选举出第十届全国政协领导人。贾庆林当选为全国政协主席。王忠禹等24人当选为副主席。秘书长郑万通。

第十届全国政协设立9个专门委员会: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教科文卫体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民族和宗教委员会、港

澳台侨委员会、外事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

2005年3月,全国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委员们听取和审议了十届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审议和通过了政协十届三次会议政治决议和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列席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听取和讨论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重要报告,讨论了《反分裂国家法(草案)》。会议增选董建华、张梅颖(女)、张榕明(女)为全国政协副主席。

【**政党和团体**】中国共产党:1921年7月1日成立,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的行动指南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目前,中国共产党已发展成为拥有6800多万党员的世界第一大政党。

2002年11月,中国共产党第16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一道确定为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大会提出了本世纪头20年党领导中国人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第16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新的中央领导机构,选举了中央政治局委员、候补委员,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根据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的提名,通过了中央书记处成员;决定了中央军事委员会组成人员;批准了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产生的书记、副书记和常务委员会委员人选。

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胡锦涛 吴邦国 温家宝 贾庆林 曾庆红 黄 菊 吴官正 李长春 罗 干

中央委员会总书记:胡锦涛

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胡锦涛(2004年9月)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吴官正

2004年9月,中共16届四中全会回顾了党的执政历程,着重研究了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若干重大问题。全会确定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主要任务:要坚持把发展作为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不断提高驾驭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能力;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不断提高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能力;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不断提高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能力;要坚持最广泛最充分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不断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要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不断